

# 國立政治大學新創之星競賽

## 2023 政創永續 Go SDGs

主辦單位：國立政治大學產學營運暨創新育成總中心

承辦單位：國立政治大學產學營運暨創新育成總中心創新育成中心

協辦單位：AAMA創業者共創平台、陳百年先生學術基金會

中華民國 112 年 7 月 28 日

## 壹、活動緣起與目的

### 一、活動緣起

為建立校園永續力、擴大教育社會影響力及落實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之教育推廣，國立政治大學(以下簡稱本校)新創之星競賽(以下簡稱本競賽)與聯合國「2030永續發展17項目標」(SDGs)連結，鼓勵學生關懷經濟、社會與環境等議題，發現待解決的問題，並運用所學知識，提出創新、永續的解決方案，為社會永續與實踐貢獻己力。

### 二、活動目的

- (一)透過本校新創之星競賽將學生的創新思維及創業力，變成具體可行的營運計畫，使創業精神在校園拓展與深化。
- (二)提供獲獎團隊階段性獎勵培育，協助團隊爭取創業資金挹注，進入市場實踐，驗證創業構想。
- (三)獲獎團隊可獲得本校輔導與推薦參加112學年度「教育部大專校院創業實戰模擬學習平臺」及113年度「教育部U-start創新創業補助計畫」。

## 貳、參賽說明

### 一、競賽主題

參賽團隊創業構想須與「聯合國2030永續發展目標(SDGs)17項永續發展目標」具有連結性且至少符合1項永續發展目標。17項永續發展目標說明如下：

- Goals 1 消除貧窮：消除世界各地一切形式的貧窮。
- Goals 2 消除飢餓：消除飢餓，達成糧食安全，改善營養及促進永續農業。
- Goals 3 健康與福祉：確保健康及促進各年齡層的福祉。
- Goals 4 教育品質：確保有教無類、公平以及高品質的教育，並讓所有人都有終身學習的機會。
- Goals 5 性別平等：實現性別平等，並賦予婦女權力。
- Goals 6 淨水與衛生：確保所有人都能享有水及衛生及其永續管理。
- Goals 7 可負擔能源：確保所有的人都可取得負擔得起、可靠的、永續的，及現代的能源。
- Goals 8 就業與經濟成長：促進包容且永續的經濟成長，達到全面且有生產力的就業，讓每一個人都有一份好工作。

- Goals 9 工業、創新基礎建設：建立具有韌性的基礎建設，促進包容且永續的工業，並加速創新。
- Goals 10 減少不平等：減少國內及國家間不平等。
- Goals 11 永續城市：促使城市與人類居住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性。
- Goals 12 責任消費與生產：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模式。
- Goals 13 氣候行動：採取緊急措施以因應氣候變遷及其影響。
- Goals 14 海洋生態：保育及永續利用海洋與海洋資源，以確保永續發展。
- Goals 15 陸地生態：保護、維護及促進領地生態系統的永續使用，永續的管理森林，對抗沙漠化，終止及逆轉土地劣化，並遏止生物多樣性的喪失。
- Goals 16 和平與正義制度：促進和平且包容的社會，以落實永續發展；提供司法管道給所有人；在所有階層建立有效的、負責的且包容的制度。
- Goals 17 全球夥伴：強化永續發展執行方法及活化永續發展全球夥伴關係。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有關 SDGs 資料取自中小企業綠色環保資訊網：

<https://green.pidc.org.tw/detail.php?lang=tw&type=4&id=216>

## 二、參賽資格

- (一)全國大專校院(含大專生、碩博士生)在學學生。
- (二)參賽團隊代表人須由本校學生擔任。
- (三)本校學生人數不得少於該團隊成員三分之一。
- (四)以團體方式報名，鼓勵跨校跨領域組隊參賽，每隊人數上限為6人。
- (五)每位參賽者限參與一組隊伍，如有重覆報名者，將取消個人參賽資格。
- (六)每組參賽團隊須有本校一名老師擔任指導老師。
- (七)休學生不具學生身分資格，不得參賽。
- (八)未成年人應得法定代理人允許，並簽署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 三、報名文件

### (一)應備資料及文件

編號	附件名稱	說明
附件1	報名資料表	★團隊代表人為主要聯絡人，代表參賽團隊負責聯繫、入圍及得獎權利義務之相關事宜。
附件2	創業計畫書	★以15頁為限(不含封面、參考資料及附件)。 ★內文字體：12字級(中文:標楷體;英文:Times New Roman)、單行行距及編列頁碼。
附件3	參賽團隊提案切結書	★指導老師及所有團隊成員均須親簽，可接受電子簽名。
附件4	在校生證明文件	★須繳交最近一學期「在學證明」。
附件5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	★指導老師及所有團隊成員均須親簽，可接受電子簽名。
附件6	未成年參賽者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法定代理人須親簽，可接受電子簽名。 ★團隊無未成年者，無須繳交。

(二)上述資料附件1至附件6完成後，請將文件彙整為一份PDF檔案上傳至報名專區，

報名網址：<https://reurl.cc/RzY749>



(三)請將檔案命名為：2023 政創永續 Go SDGs-團隊名稱。

#### 四、評選方式

(一)初賽：依提案之創新性、可行性、市場性、貢獻性等面向進行評選。

(二)決賽：依簡報之創新性、可行性、市場性、貢獻性及表達力等面向進行評選。

#### 五、競賽期程

活動項目	活動時程	活動說明
競賽公告	8/16	競賽活動資訊於8/16公告於國立政治大學產學營運暨創新育成總中心(以下簡稱產創總中心)創新育成中心新創之星競賽專區，活動官網： <a href="https://reurl.cc/gDRj7Q">https://reurl.cc/gDRj7Q</a> 。 
報名截止	10/31	團隊報名文件請於10/31(二)17:00前上傳，逾時不予受理。 報名網址： <a href="https://reurl.cc/RzY749">https://reurl.cc/RzY749</a> 。 
初賽	11/1-11/9	初賽：採書面審查。
入圍決賽公告	11/10	11/10(五)09:00本校產創總中心官網公告入圍決賽團隊名單，並以電子郵件通知團隊準備決賽資料及注意事項。
決賽簡報繳交	11/15	決賽簡報請於11/15(三)17:00前上傳，逾時視同放棄參賽。
決賽(現場簡報)暨頒獎典禮	11/17	11/17(五)14:00於本校產創總中心中央展演廳舉辦決賽與頒獎典禮。決賽方式以主辦單位公告為準，主辦單位保有修改權利。

## 參、獎勵方式

本競賽提供獲獎團隊階段性創業基金(創業補助金及創意實踐獎助金)獎勵，以實踐創業家精神及達成培育創業家之目的。

### 一、第一階段-概念驗證

(一)本競賽決賽評選為前3名及獲選佳作獎之團隊，可獲得創業補助金運用於蒐集產品開發資料及市場競爭資訊，獎勵內容如下表：

獎項	獎勵內容
第一名 1隊	創業補助金新臺幣2萬元及獎狀乙紙
第二名 1隊	創業補助金新臺幣1萬5,000元及獎狀乙紙
第三名 1隊	創業補助金新臺幣1萬元及獎狀乙紙
佳作獎 3隊	創業補助金新臺幣5,000元及獎狀乙紙

(二)創業補助金補助原則：本補助以編列業務費報支，依據教育部「大專校院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使用原則」辦理。

(三)創業補助金須全數用於團隊具體實踐創新創意構想。

(四)創業補助金支用範圍：諮詢費、交通費、材料費、印刷費、廣告費、設計費、場地租金、場地布置費、網路付費資源(圖庫、音效庫、雲端儲存空間等)、餐費及文具等。

(五)團隊須將支付事實之收據或發票送至本校創新育成中心辦理請款。

(六)創業補助金使用期程：112年11月20日-112年12月20日止，須於12月20日前將單據或發票送至本校創新育成中心辦理核銷完畢，未核銷完畢經費將全數收回。

(七)團隊獎狀於競賽結束後30個工作天內(不含假日)寄予團隊代表人。

### 二、第二階段-產品原型開發與市場驗證

(一)經教育部評選為112學年度「教育部大專校院創業實戰模擬學習平臺」優選團隊，並於113年6月30日前完成產品原型開發與市場驗證，可獲得本校創意實踐獎助金新臺幣1萬元。

(二)創意實踐獎助金須全數用於團隊完成產品原型開發與市場驗證。

(三)創意實踐獎金申請規定及撥款方式：

1. 繳交營運成果報告書1份，報告書內容須說明如何完成產品原型開發與市場驗證。
2. 申請款項前，須參加本校產創總中心舉辦之創新創業活動至少1次。
3. 營運成果報告書通過審查後，始能獲得本校創意實踐獎助金新臺幣1萬元(款項匯入團隊代表人帳戶)。
4. 團隊須將1萬元原始憑證專冊裝釘，妥善保存及管理，本校得視實際需要，通知查驗，若未依規定將款項用於產品原型開發與市場驗證，將進行款項追繳。

### 三、第三階段-產品修改與市場開發

(一)經教育部評選為113年度「教育部U-start創新創業補助計畫」補助團隊，並於113年9月30日前完成產品修改與市場開發及完成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可獲得本校創意實踐獎助金新臺幣4萬元。

(二)創意實踐獎助金須全數用於團隊完成產品修改與市場開發。

(三)創意實踐獎金申請及撥款方式：

1. 繳交營運成果報告書1份，報告書內容須說明如何完成產品修改與市場開發及檢附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
2. 申請款項前，須參加本校產創總中心舉辦之創新創業活動至少2次。
3. 營運成果報告書通過審查後，始能獲得本校創意實踐獎助金新臺幣4萬元(款項匯入公司帳戶)。
4. 團隊須將4萬元原始憑證專冊裝釘，妥善保存及管理，本校得視實際需要，通知查驗，若未依規定將款項用於完成產品修改與市場開發，將進行款項追繳。

### 四、創業資源

(一)新創之星獲獎團隊，本校成員得免費進駐本校「創立方共同工作空間」6個月。

(二)經教育部公告獲選112學年度「教育部大專校院創業實戰模擬學習平臺」優選團隊，本校成員得免費進駐本校「創立方共同工作空間」6個月。

(三)經教育部公告獲選113年度「教育部U-start創新創業計畫」補助團隊，本校成員得免費進駐本校「創立方共同工作空間」1年。

(四)獲獎或獲補助團隊免費接受校內外專家或業師一對一的諮詢輔導、協助進行商業模式驗證、募資及申請政府相關計畫等相關輔導。

五、各階段需完成指定工作項目及申請款項日程表：

創業基金補助階段	指定工作項目	獎勵內容	申請日期
第一階段-概念驗證 (新創之星獲獎團隊)	1. 蒐集產品開發資料 2. 蒐集市場競爭資訊	創業補助金	112年12月20日前
第二階段-產品原型開發與市場驗證 (112學年度「教育部大專校院創業實戰模擬學習平臺」優選團隊)	1. 完成產品原型開發與市場驗證 2. 參加本校產創總中心舉辦之創新創業活動至少1次 3. 營運成果報告書1份	創意實踐獎助金新臺幣1萬元	113年6月30日前
第三階段-產品修改與市場開發 (113年度「教育部U-start創新創業計畫」補助團隊)	1. 完成產品修改與市場開發 2. 完成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 3. 參加本校產創總中心舉辦之創新創業活動至少2次 4. 營運成果報告書1份	創意實踐獎助金新臺幣4萬元	113年9月30日前

肆、參賽規則暨注意事項

- 一、參賽團隊所提供之資料應保證正確並與報名資料相符，不得涉及抄襲、剽竊、仿冒、翻拍、轉貼或其他侵權行為，且須遵守著作權法、專利法、商標法、個人資料保護等法律規定。如有違反本活動辦法及其他影響本活動公平性行為，經查證屬實，將由參賽團隊自行負擔相關法律責任，並取消其參賽資格。如有得獎，將追回參賽團隊獎項及獎金。
- 二、參賽團隊使用非原創素材時，應註明使用之素材來源，包括圖片、音樂等相關資料，並符合著作權法之規定。
- 三、參賽之主題或計畫內容曾獲得全國性或跨校性之創業競賽前三名獎項者，或已據之成立公司者，該等作品皆不得再參加本競賽。若參加全國性或跨校性辦理競



賽，但於團隊完成本競賽報名程序之日仍未公布獲獎名次者，不在此限。

- 四、參賽團隊之內部分工或權益分配，若有任何爭執疑問，由參賽團隊自行處理，主辦單位與承辦單位不涉入干預，亦不負相關責任。
- 五、參賽團隊於本活動所提供之參賽資料均不退件，請自行保留原始檔備查，本校亦會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辦理。
- 六、參賽團隊須尊重評審之決議，且不得有請託、關說、利誘、威脅或其他干擾評審及評審程序之情事，違者撤銷參賽權利，不得異議。
- 七、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而使參賽團隊所送出資料有遲延、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承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賽團隊亦不得因此異議。
- 八、為記錄本活動相關內容，參賽團隊同意主辦單位與承辦單位有權拍攝，並公開使用之。
- 九、本活動如遇不可抗拒之因素而更改相關內容及辦法，或有未盡之事宜，除法律有相關規定外，主辦單位與承辦單位將保留修改活動辦法、獎項內容與入選資格之權利，無須事前通知，僅於合理時間內儘速公布相關訊息於本活動網站。
- 十、參賽團隊完全本著自願原則參加本次競賽，均視為認同且願遵守本活動辦法及公告之相關規定，如對競賽有異議，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保留進一步補充本次競賽規定之意見及最後決定與解釋之權利。

#### 伍、聯絡方式

單位：國立政治大學產學營運暨創新育成總中心創新育成中心

地址：11605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

聯絡人：張杏萍、溫瑞玲

電話：02-29393091#67080、69329

信箱：[iic.nccu@gmail.com](mailto:iic.nccu@gmail.com)

附件1 報名資料表

國立政治大學新創之星競賽  
報名表

<p>團隊名稱</p>	
<p>提案題目</p>	
<p>提案內容 (300字以內)</p>	<p>針對創業提案內容簡述說明</p>
<p>提案領域</p>	<p> <input type="checkbox"/>循環經濟 <input type="checkbox"/>生技醫療 <input type="checkbox"/>機械電機 <input type="checkbox"/>數位行銷  <input type="checkbox"/>電子資訊 <input type="checkbox"/>農漁養殖 <input type="checkbox"/>新農業 <input type="checkbox"/>品牌創意  <input type="checkbox"/>觀光休閒 <input type="checkbox"/>文創科技 <input type="checkbox"/>民生化工 <input type="checkbox"/>教育創新  <input type="checkbox"/>科技應用 <input type="checkbox"/>社會公益 <input type="checkbox"/>綠色環保 <input type="checkbox"/>自媒體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         </p>
<p>與SDGs關聯議題(請勾選相關者，可複選)</p>	<p> <input type="checkbox"/>1. 終結貧窮 <input type="checkbox"/>2. 消除飢餓 <input type="checkbox"/>3. 健康與福祉  <input type="checkbox"/>4. 教育品質 <input type="checkbox"/>5. 性別平等 <input type="checkbox"/>6. 淨水與衛生  <input type="checkbox"/>7. 可負擔能源 <input type="checkbox"/>8. 就業與經濟成長  <input type="checkbox"/>9. 工業、創新基礎設施 <input type="checkbox"/>10. 減少不平等  <input type="checkbox"/>11. 永續城市 <input type="checkbox"/>12. 責任消費與生產  <input type="checkbox"/>13. 氣候行動 <input type="checkbox"/>14. 海洋生態  <input type="checkbox"/>15. 陸地生態 <input type="checkbox"/>16. 和平與正義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17. 全球夥伴         </p>

團隊代表人			聯絡手機	
			Line ID	
代表人 電郵信箱				
團隊 成員	姓名		學校/系所	年級
	成員1 (代表人)			
	成員2			
	成員3			
	成員4			
	成員5			
	成員6			
近兩年參賽 得獎或曾參 與其他競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說明	請以條列式填寫說明。 (屬性-校內/跨校/全國；創業競賽名稱；成果- 得獎名次或未獲獎)	
指導老師	姓名		任職單位及職稱	
備註	<p>★團隊代表人為主要聯絡人，代表參賽團隊負責聯繫、入圍及得獎權利義務之相關事宜。</p> <p>★送出前請檢核確認各項資料是否正確，包含聯絡電話、電郵信箱，以避免聯絡不及之情況發生。</p>			

附件2 創業計畫書

國立政治大學新創之星競賽  
創業計畫書

團隊名稱：

團隊成員：

指導老師：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國立政治大學新創之星競賽

### 創業計畫書格式

計畫書撰寫格式：A4版面、以15頁為限(不含封面、參考資料及附件)、12字級(中文:標楷體;英文: Times New Roman)、單行行距及編列頁碼。

《請以本格式為主，勿自行增減項目或改變排序》

### 目錄

#### 一、創意產生的緣由

請說明提出本構想的原因、初衷及期望達成的目的等。

#### 二、團隊組成與分工

請說明計畫執行團隊之工作組織、任務分配及優勢。

#### 三、創意的內容與特色

請說明所提出之主要產品或服務的內容，營運、營收模式等。

#### 四、與聯合國永續發展指標連結應用

永續發展目標議題連結應用說明

#### 五、市場機會點分析

請說明本構想之市場特性與規模、目標市場與競爭策略分析等。

#### 六、構想可行性與創新性

問題解決提案、創意與創新力、核心特色能力

#### 七、將創意實作的具體規劃

執行架構與行動方案、期程規劃、預期的困難與可能的解決方法。

#### 八、社會效益與在地連結

內容整體性與在地關聯性，執行後預期之重要產出效益。

#### 九、參考資料

#### 十、附件

檢附足以展現創業團隊成員之創業企圖心以及目前已具備創業能力之佐證證明，形式不拘。

### 附件3 參賽團隊切結書

#### 國立政治大學新創之星競賽

#### 參賽團隊切結書

團隊(立書人)同意參加國立政治大學新創之星競賽(以下簡稱本競賽)，並在此聲明。

- 一、本團隊已詳閱並清楚瞭解本競賽辦法之各項規定內容，保證各項報名表單資料所具之內容及提供各資料均正確無誤。
- 二、參賽作品及過程如有剽竊、抄襲冒名頂替其他不法之情事；同一作品曾獲得全國性或跨校性之創業競賽前三名獎項者，或已據之成立公司者，該等作品皆不得再參加本競賽。違反本競賽規則所列之定者，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及獲獎資格，亦同意繳回獲得之補助金及獎狀，如有致損害於主辦單位、承辦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之行為，將由本團隊自負相關法律及賠償責任，概與主辦單位與承辦單位無關。
- 三、參賽團隊與其成員內部分工或權益分配，將由團隊自行處理，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將不涉入爭議。
- 四、本團隊同意配合主辦單位推廣、宣傳需要，無償提供參賽作品相關資料(作品簡介及作品影片)、接受採訪、活動攝影、影片剪輯等作為競賽專輯、宣傳影片於國內、外非營利使用，促進資訊創意發想交流。

此致

國立政治大學

立書人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本人親簽
指導老師			
成員 1(團隊代表人)			
成員 2			
成員 3			
成員 4			
成員 5			
成員 6			

中華民國 112 年 月 日

附件4 在校生-身分證明文件

團隊名稱			
成員姓名		身分別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生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生 <input type="checkbox"/> 在職專班
學校/系所		身分證字號	
手機		Email	
學生證影本			
學生證影本正面		學生證影本反面  註:學生證須蓋有112學年度註冊章 或檢附「在學證明」等可佐證資料	
在學證明  (如學生證有蓋註冊章,可不用檢附在學證明)			

## 附件5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

### 國立政治大學新創之星競賽

####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

國立政治大學產學營運暨創新育成總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為蒐集、處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謹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下列事項，並取得您的同意，敬請詳閱。

#### 一、個人資料之蒐集目的和類別

1. 本中心因執行業務及辦理持續性政令宣導或活動蒐集您的個人資料。
2. 本中心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類別，包括姓名、出生日期、地址、身分證統一編號、性別、學歷、經歷、帳戶資料、戶籍資料、聯絡地址、住家電話、行動電話、電子信箱、任職單位及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方式識別個人資料之身分文件等相關資料。

#### 二、個人資料之處理或利用

本中心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相關法令規範，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三、本中心利用您的個人資料為中華民國(臺灣)，利用期間為即日起3年內，利用之方式為書面、電子、網際網路或其他適當方式。請務必提供完整正確的個人資料，若您不提供您的個人資料或提供不完整、有錯誤，將可能影響您相關的權益。您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得行使之權利及方式

1. 查詢或請求閱覽、請求製給複製本，本中心得酌收必要成本費用。
2. 請求補充或更正。
3.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或請求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因本中心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者，不在此限。
4. 行使權利之方式：可親自至本中心或請代理人填委託書申請。
5. 若您行使上述權利，而影響權益時，本中心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如您對上述事項有疑義時，請與本中心聯繫。

#### 四、其他事項

當您勾選同意並簽署本同意書時，即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亦同意本中心留存本同意書，供日後備查。若立同意書人為限制行為能力人，其法定代理人亦須於本同意書中簽名或蓋章以表示立同意書人簽署本同意書已得法定代理人之允許，但立同意書人純獲法律上利益或依其年齡及身分、日常生活所必需者，不在此限。

#### 五、準據法與管轄法院

本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以及本同意書有關之爭議，應均依照中華民國法律予以處理，並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我已詳細閱讀、瞭解並同意上述內容

立同意書人： (簽章) 年 月 日

立同意書人之法定代理人： (簽章) 年 月 日

註：立同意書人為未成年人時，法定代理人原則上為父母（民法第1086條）



附件6 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國立政治大學新創之星競賽

未成年參賽者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本人已充分瞭解國立政治大學新創之星競賽，茲同意未成年人\_\_\_\_\_（身分證  
統一編號：\_\_\_\_\_；出生年月日：民國 年 月 日）參加國立政治大學新創之星競  
賽。參與本競賽提供之資料內容若有虛偽不實，立書人願負法律責任，特立此同意  
書為證。

法定代理人（未成年之參賽人家長或監護人）

姓名： \_\_\_\_\_（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住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